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cgroup.com.hk

(股票代號：821)

委任執行董事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張雪強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6年11月9日起生效。

張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46歲，持有深圳大學教育學學士及蘭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深耕管理與投資逾20年，作為知名教育集團創始人及董事長，打造覆蓋多類教育的業務體系，主導集團策略佈局、項目投資與整體營運，成功落地並營運多所高中。除教育板塊外，張先生於文旅、科技領域的產業運營同樣積累深厚實務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i)並無在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涵義)概無關連；及(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其委任並無固定任期，有關協議可由其中一方以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之形式予以終止，而張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卸任及膺選連任。張先生可獲得每月董事袍金為十萬港元。酬金金額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以及現行市況，並由訂約雙方公平磋商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持有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總額為港幣7,500,000元。假設可換股債券按每股港幣0.23元之換股價獲全數轉換，張先生將持有合共32,608,695股新股份，約佔本公司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之5.92%。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被視為於該等相關股份中擁有好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張先生而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張先生成為董事會的新成員。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利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錦發先生(聯席主席)、張利先生(聯席主席)、符耀文先生、連海江先生、柴楠先生及張雪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松堅先生、蕭妙文先生，MH及區田豐先生。